

# 善恶分明

第十二期

2001年7月5日

2001年7月3日，多家媒体，包括法新社，英国广播公司，悉尼早报，中央社等，均引述来自香港的中国人权民运信息中心消息，报导了黑龙江哈尔滨万家劳教所多名法轮功学员死亡事件。中央社的报导说目前中共当局正严密封锁消息，事件也震动了中共高层。香港信息中心称此事件为“集体自杀”。

多家外电报导哈尔滨万家劳教所

## 十余法轮功学员死亡事件

与此同时，法轮大法信息中心发布的资料显示，镇压法轮功的两年来，在押期间死亡的法轮功学员，均被宣称死于“心脏病”或“自杀”。由于中国政府及劳教所严密封锁消息，这次事件中学员死亡的真实原因让人感到蹊跷。

据死亡学员之一的家属描述，该死亡学员牙关紧咬，遍体鳞伤。只有少数几名家属闻讯赶去，却被狱警告知“上级有话，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有的学员家属则未见遗体、只收到了骨灰。

有消息称此大规模恶性死亡事件发生在5月底至6月20日左右，而劳教所和政府方面却一直在对外（包括对死者家属）封锁消息。据证实，到目前为止关押在万家劳教所的众法轮功学员家属一直无法证实自己的亲人是否在死亡名单之列。

另据报，劳教所方面一直对法轮功学员实行每日24小时“夹包”监控。“夹包”是指由几名普通犯人对人进行贴身看管的

监视方法，实行夹包的犯人常常也被称作“夹包”。日日夜夜由几名夹包同时监控的法轮功学员何以能够“集体自杀”？

BBC报导到目前为止中国官方还没有对这则报导作出评论。

法国国际广播电台中文部在7月3日上午的“最新消息”中引述法轮大法信息中心的报道如下：

六月中旬在哈尔滨万家劳教所所发生的惊人大规模“自杀”惨案中死亡的法轮功人数已经上升到十五人，死者均为女性。万家劳教所对外声称十五人是“集体自杀”，但是无法解释在二十四小时监控的情况之下，自杀怎么可能发生？

事件发生之后，有关方面严密封锁消息。万家劳教所的人员不准回家，外面的人不准进入，所有的工作人员的手机和传呼电话一律上交。因为封锁消息，死者姓名难以知晓。目前已确认的死者有五十五岁的张玉兰、五十四岁的赵雅云、三十三岁的邵颖、及年龄不详的李秀琴。

法国国际广播电台『自杀怎么可能发生？』

一名讲真话的警察：

## 警察同胞们，警醒吧！

2001年7月3日 文/中国大陆警察

我是一名XX党员，多年的警察。亲身经历了国内几次大的政治动荡。回首往事，历历在目，甚至是触目惊心。从“三反、五反、反右”到“文化大革命”以至“六四运动”，有哪一次不是有多少无辜者受牵连、受迫害，哪一次不是以多少善良的人的付出了生命才宣告一段落。那些幸免的人们又得到了什么？国家又得到了什么？历史的教训，血的洗礼，难道我们稍有良知的人还不能醒悟吗？近两年来我们国家政府一直在逐日加大打击“法轮功”的力度，我们这些国家“专政工具”又得到了什么？就目前的社会现象而言，黑社会势力猖獗，吸、贩毒日增无减，腐败现象屡见不鲜，各种刑事犯罪分子乘机胡作非为，逍遥法外。尽管我们在全国范围也开展了轰轰烈烈的“严打斗争”，但制裁的与犯罪的远不成比例，究其原因，是近两年中政府将主要精力都放在了打、压“法轮功”上，放松甚至纵容了犯罪分子的猖狂。全国各地许多监狱、看守所、劳教所、拘留所来了一次空前绝后的大换防，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逐渐减少，“法轮功”修炼者被抓被关的越来越多了。

从我们以前身边接触过的几位“法轮功”学员，到近两年我们工作中遇到的许多修炼者来看，他们都是一样的善良。尽管我们有时对他们态度粗暴、“非礼”、甚至残酷，可他们始终是打不还手、骂不还口；无怨无悔、正气凛然，耐心地阐述他们至高真理“真、善、忍”。多少次听他们善良、纯真的劝说时我们真不知自己在充当什么样的角色？有时扪心自问我们到底是在惩恶还是在惩善？政府说他们是“反动组织”，可是被关压的这些修炼者，无论是男女老少、无论是进京上访，还是在当地“讲清真相”的都是他们自愿的、发自内心的，没有人什么人组织、登记、造册的，而且修炼者不分民族、种族、国界、肤色、性别、年龄以及贫富贵贱都是自觉自愿的；政府说他们搞“迷信”，可他们中好多是博士、硕士、专家学者等高级知识分子，有的还在部门担任高级领导，有些是单位的骨干、先进……他们难道都没有辨别能力吗？特别是经过“文化大革命”的中国人能轻而易举相信任何迷信说教吗？政府说他们有“政治阴谋，想篡权”可在他们的《转法轮》书中多处提到修炼人是不参与政治的，并告诫修炼者不能敛财、杀生（自杀也是有罪的），要放下名、利、情，提高修炼者的心性，做一个好人中的好人。两年来他们接连不断地进京请愿无非是要政府还他们清白，能有一个修炼的环境。他们明知道进京会被抓、被打、被判刑、劳教甚至有生命危险，但他们毫不畏惧，前赴后继进京上访，为真理而献身。目前全国各地已有数万人因修炼“法轮功”被判刑、劳教、拘捕，更严重的是至今已有200多人被残酷迫害致死。就在中国政府如此的镇压下，中国和全世界仍陆续不断的有好多年来学这部大法。外电报道了许多国家谴责制止中国继续镇压迫害“法轮功”学员，难道这一切不值得我们深思吗？

我作为一名有良知的人民警察，奉劝警察同胞们，警醒吧！赶快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什么是邪用自己心灵的天平去称一称。虽然我们是政府国家的捍卫者，但不要被无条件的服从埋没了我们的人性；葬送了自己的未来。正法洪传，我们都是在其中啊！待到法正人间、真相大白时，我们的位置何在？善恶必报这是天理！现在醒悟，为时不晚。

# 15名女大法弟子被万家劳教所迫害致死

据可靠消息，6月份发生在哈尔滨市万家劳教所的惨案中，目前已确定有15名女大法弟子被迫害致死，另有很多人在抢救之中。

这件事引起了很大轰动，已上报省、中央等部门，中央和省市官员已亲临现场巡视。据传，从事件发生之日起（大约6月20日），有关方面就严密封锁消息，万家劳教所的管教人员不准回家，外面的人不准进入，哈尔滨市万家劳教所所有工作人员的手机和传呼一律上交，电话封锁。并且，为了严防各种走漏消息的可能，并未及时通知受害人家属，有的当地公安局、派出所得到通知后才告诉家属。劳教所还为此指责公安局做法不妥。

据称，家属去后，劳教所未出面，指派了一个身份不明的所谓“代表”，代理一切，并要求家属签一份死亡与劳教所无关的凭证，催促火化。劳教所声称：“按国家条文规定，不予任何赔偿，死了白死，考虑到家属过来一次挺远，报销路费和丧葬费，（加起来一共）给2000元，这还是照顾。”这就是他们对迫害致死者的处理！家属在追问时，他们有恃无恐地说：“愿意上哪告，就上哪告去。”

万家劳教所效仿邪恶的马三家劳教所，恶警们把坚贞不屈的大法女弟子投到男犯队里，并以各种惨无人道的刑罚和卑鄙手段对这些大法女弟子昼夜轮番实行肉体折磨和精神摧残。现又企图隐瞒害人致死的事实真相，此举实在令人发指。

**据悉，惨案发生后，万家劳教所不但没有收敛，对大法弟子的迫害还在升级。他们疯狂叫嚣要“7月20日前全部转化”。**

现查明姓名的有：

1、黑龙江省密山市大法弟子 张玉兰，55岁，1999年第三次进京上访被捕后，在密山第一看守所被非法关押了一个多月后，送进哈尔滨市万家劳教所。被非法判两年劳教。因坚信宇宙真理于6月20日被迫害致死。死时脖子上有深深的勒痕。劳教所对外诬蔑“他们集体上吊自杀”。

2、黑龙江省密山市大法弟子绍影，女，33岁，在密山畜牧局工作，1999年曾被密山第一看守所非法关押交六千元保释金后被释放。2000年再度被非法关押因不向邪恶妥协，非法判劳教，因坚信宇宙真理于6月20日被迫害致死。

3、黑龙江省双城市大法弟子赵亚云，女，54岁，是双城市乐群公社村民。2000年7月份在家时被非法抓走，后被关押在双城市第二看守所。因不向邪恶妥协，一个多月之后被送进哈尔滨市万家劳教所。于2001年6月20日被万家劳教所害死，死时满身伤痕累累。

4、黑龙江省鸡西市梨树区大法弟子李秀琴，女，梨树区粮库退休职工1999年进京上访被捕后，10月2日被非法押入鸡西市第二看守所12月26日被非法劳教两年。送入哈尔滨万家劳教所。因坚信宇宙真理于6月20日被迫害致死。恶警说：“上级有话，打死算自杀，不查身源直接火化”。并在没通知家属的情况下，直接火化，家属只是领回了骨灰盒。

5、据悉还有两名梨树区大法弟子被迫害致死，现总共只取回三个骨灰盒。详情正在查证中。

目前为止，由于劳教所严密封锁消息，加上有的被迫害家属怕再度受害，给查证带来了很大难度。我们希望受迫害的人们能清醒，对于禽兽不如的邪恶之徒，不要怕，他们都敢做伤天害理的事，他们都不怕遭报，我们伸张正义的还有什么可怕的呢？

我们呼吁：联合国人权组织及世界所有善良的人们对中国江泽民集团残酷迫害大法学员的犯罪行为给予谴责和制止。早日停止对法轮大法的迫害。同时我们正告迫害大法的邪恶之徒：善恶必报，迫害法轮功者必遭恶报。警世人，三思勿妄为呀！

**哈尔滨市万家劳教所恶人榜：（区号 0451）**  
所长：史英白 电话：4101454-3309 传呼：97126-7856  
七大队长：武金英 4101454-3472  
十二大队长：张波 4101454-3471

人们难免会问：杀人凶手在哪里？是杀人不眨眼的魔王——江泽民，还是哈市万家劳教所大大小小的执法者，是所长、队长，还是管教、犯人，不论是谁，天理难容啊！奉劝执法者擦亮自己的眼睛，不要追随江泽民走向深渊的足迹，不要说为了工作无奈、无奈也只是糊涂的慰藉，害了自己，竟然不知。人啊，在神的慈悲救度面前，千万不要执迷不悟！

SOS！紧急呼吁人权及相关组织伸出援助的正义之手，营救中国大法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制止中国对法轮大法的镇压！

## 疑点

当追问这次惨案的死因时，劳教所方面答曰：“他们集体上吊自杀”，用床单撕成的布搓成麻绳后上的吊。但从劳教所的严密封锁、安排等种种迹象表明，这是他们事先安排好的说词和妄图推托罪责的嫁祸于人。

一：在劳教所受迫害的人都知道，法轮功不管是有没有被洗脑的，都有管教和队员（刑事犯）看管，他们怕担责任，一般对大法弟子都是严加看管，特别是对信念坚定的、不接受洗脑的是二十四小时监视，目的是严防大法弟子炼功或者学法。一个中队大概有几十个队员监视看管，有监视系统、管教、夜班值勤，所以不可能有时间集体自杀。二：劳教所为了防止犯人出事，一般室内只有床铺，想上吊都找不到地方挂绳子。

三：事发后，劳教所为什么严密封锁消息，莫不是心里有鬼，又是什么？

四：即便是自杀，人好好的为什么会自杀？法轮功里明确讲出杀生有罪，包括自杀。那些大法弟子如此坚信大法，又怎会做出违背大法法理之事。正常讲一个人没有超过极限的压力和挫折是不会自杀的，所谓自杀的说词分明是劳教所想掩盖真相。两年来，江泽民犯罪集团把法轮功学员迫害致死然后对外宣称“心脏病”、“自杀”以图推卸责任，这已经是众所周知的事实。

谁都知道万家劳教所效仿邪恶的马三家劳教所，恶警们把坚贞不屈的大法女弟子投到男犯队里，并以各种惨无人道的刑罚和卑鄙手段对这些大法女弟子昼夜轮番实行肉体折磨和精神摧残。现又企图隐瞒害人致死的事实真相，此举实在令人发指。